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5749  
6 May 1983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1983年5月6日

哥斯达黎加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奉我国政府指示，在此信中附上5月4日雷希纳德·伍德大使阁下发出的文件全文，他是巴哈马常驻美洲组织的代表和本区域组织常设理事会的主席。

谨请阁下将此信和所附文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散发。

大使  
常驻代表  
费尔南多·苏姆巴多（签名）

附件

哥斯达黎加代理外交部长

埃克哈特·彼得斯先生

致巴哈马驻美洲国家组织理事会常驻代表

及常设理事会主席

雷希纳德·伍德大使的信

谨请你告诉美洲国家组织常设理事会，哥斯达黎加政府认为，有必要要求美洲国家组织合作，以保障我国在尼加拉瓜共和国的内部冲突中，能够保持已声明的中立立场。我们提出这个要求的理由如下：

(a) 由于哥斯达黎加人民热爱和平，我国于1949年单方面解除武装，我国政府于1983年4月27日发表声明，宣布在本地区的国际和内部武装冲突中保持中立，

(b) 由于我国警察部队没有必要的装备来进警戒活动，因此，我国政府在进行这方面的活动时，遭遇到困难，

(c) 我国与尼加拉瓜的边界长达320公里，地势崎岖不平，其中不少于60%均位于热带森林中，

(d) 这些行动的费用和可能必须持续一段期间，其原因在于这一斗争的特性。

如果本组织常设理事会核可这一要求，则哥斯达黎加政府建议，军队应由孔塔多拉集团的各国部队组成；该集团在中美洲和平问题上所作的诚恳无私的调解努力，已为该区域的所有国家衷心接受，其外交部长对问题有深刻的认识。

谨附上我所提到的1983年4月27日内阁宣言全文。

顺致最崇高敬意。

外交兼信仰部代理部长  
埃克哈特·彼得斯

附 件

哥斯达黎加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各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和观察员代表团致意，并谨通知他们，哥斯达黎加政府在1983年4月27日举行的会议上发表了下列公报：

哥斯达黎加永将是一个和平之国！

共和国政府宣告：

政府的国际政策，以本国永不改变的最好传统为依据，归并在以下各项主要原则内：

- (a) 尊重人民自决的原则，
- (b) 尊重不干涉他国内政的原则，
- (c) 坚持和平解决国际争端的原则，
- (d) 在国际关系上，实施目前国内流行的多元思想论原则，以便促进各国间的对话、缓和、和平，不论其政府的思想意识形态，
- (e) 促进并致力于享有人权，
- (f) 不改变适用庇护的权利。

这些主要原则，是哥斯达黎加人民长期有力的和平政策的指导。我国根据政治《宪章》的规定，从1949年以来就单方面解除武装，撤消军队，成为一种永久体制，这是具有启发性的民主和人道过程的一部分。

因此，哥斯达黎加在过去、现在和未来，都将参与一切和平努力，以避免姐妹国或这些国内可能爆发的任何冲突。

此外，这种过程，自然导致我国在国际和国内武装冲突中维持与其他国家的和平政策。

我国政府认为，中立政策不仅应该全力维持，而且应该成为最高法律和政治级别的律法，作为我国对外关系的日常指导。我国宣告，只要对峙维持在思想意识层面，我们不是中立而是积极推动自由、正义、团结和和平的观念。如果对峙变成武装暴乱，我们就中立。

共和国总统长期以来曾在许多国际论坛鼓吹这个论点，并且正在努力为哥斯达黎加争取一个积极的、永久的、受国际社会公认的法规保护的中立地位。

根据这些中立和和平解决国际争端的原则，我们曾同尼加拉瓜政府就解决现有的双边问题进行谈判。我们也准备参与一切致力于争取中美洲和平与安宁的多边论坛。关于这点，我们乐于承认和支持由委内瑞拉、墨西哥、哥伦比亚和巴拿马等国外交部长组成的“康塔多拉”集团。我们继续进行这类行动是因为我们了解积极的中立不是静止不动的，而是持续不断地参与一切争取和平的努力。我们自认具有足够的道义权威重申，哥斯达黎加永远不会是个侵略者，因此也不会容让它的领土被利用来作为规划和执行侵略别国的战争的场所。我们又认为，我们具有道义权威来强烈否认针对我国的世界性宣传运动；此一运动基于卑鄙的理由而努力地把我国说成是一个与侵略尼加拉瓜共和国的国家。加之，我们可以接受国际监督或检查，由美洲国家组织或友好国家监督或检查我国的边境，或者观察我们对中立的承诺。我们深信，哥斯达黎加人民会赞同我们提议的国际政策的总方向，因为我们敌视战争，因为我们相信正义的和平，又因为我们确信由于这些武器和国际法规则的支持，我们能够捍卫我国的主权、领土完整和尊严，永远不会让它们被消灭或受损。

哥斯达黎加常驻联合国代表团谨此向各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和观察员办事处致以最高敬意。

— — — — —